

# 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吉林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文件

吉省社联发〔2024〕11号

## 关于申报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 科研课题的通知

各市(州)中华职教社、职教学会，有关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加快建设教育强省中研究好、推进好、落实好职业教育的使命和责任，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全省职业教育工作者和热心职业教育研究的各界人士均可申报。

### 二、选题原则

(一) 坚持立德树人的基本原则，以发展新质生产力，服

务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和加快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为重点研究方向和内容，全面提高我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

(二) 鼓励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研究选题，既要开展学术前沿性研究，也要开展针对我省当前职业教育发展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的实践研究。

(三) 支持广大职业院校教师结合教育教学工作实际开展的实践性课题研究。

(四) 鼓励以团队申报课题，鼓励多单位尤其是校企合作申报课题。

### **三、申报要求**

(一) 每个单位申报课题数不超过 8 项。

(二) 每位申报人限申报一项课题，每个课题限报一名课题负责人。

(三) 课题申报指南(见附件 1)为申报提示选题方向和参考选题范围，申报者可以此为基础自行设计课题名称，确定研究内容；申报者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有价值的研究题目。

(四) 已经获得省级及以上社团组织和其他科研规划部门立项的课题，不得重复申报；已立项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

课题尚未结项的课题负责人不能申报。

(六) 请各市(州)中华职教社、职教学会和有关会员单位认真组织初评, 择优推荐。对超限额指标申报的单位, 将不予受理。

(七) 申报者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 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课题申报单位要认真审核, 保证申请人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

#### **四、材料报送**

(一) 市(州)举办、主管的中职、高职院校和其他教育研究机构的申报材料, 由各市(州)中华职业教育社、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未成立中华职教社、职教学会的请教育局职成教科负责)组织初评, 择优推荐。

(二) 应用型本科院校、省属职业院校及其他教育研究机构的组织初评后直接报省职教学会秘书处。

(三) 课题申报采取网络申报, 课题申报者在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管理平台(jlszjxh.kypt.chaoxing.com)进行课题申报登记及相关信息录入。各单位或地区科研管理员负责审核, 按各高等院校、省直中职学校或地区初评结果提交, 并将汇总表发送到邮箱。

(四) 课题受理申报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11月1日, 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0431-85839533

联系人：张华，电子信箱：6908094@163.com。

附件：

1.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2.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立项申报表
3.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推荐汇总表



## 附件 1

#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本指南仅列出可供参考的主要选题范围，一般不宜直接作为课题名称。申报者可以在本指南的基础上，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的研究内容和申报题目。具体课题的设计要注重聚焦现实问题，力求落到实处并以小见大，要体现创新性。

1. 职业学校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研究
2. 新时代党建引领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的实践研究
3. 我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及其基本特征研究
4. 职业教育立德树人实现路径的实践研究
5. 中国式现代化视域下职业教育文化自信的提升研究
6. 新时代中等职业教育的功能定位与发展研究
7. “新双高”建设的内涵、标准及路径研究
8. 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提升的实践研究
9. 职业教育“五金”新基建的逻辑内涵、建设机理与实践研究
10.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职业教育中的传承与发展研究
11. 工匠精神融入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实践研究
12. 职业教育非遗传承保护发展的实践研究

- 13.职业院校提高德育实效性的实践研究
- 14.职业院校提高思政课针对性和吸引力的实践研究
- 15.“大思政课”视域下职业院校课程思政的实践研究
- 16.职业院校心理健康教育贯穿德育思政工作全过程研究
- 17.职业院校提高心理健康教育实效性的实践研究
- 18.职业院校实施劳动教育的实践研究
- 19.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内涵、建设成效和运行机制的实践研究
- 20.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成效及运行机制的实践研究
- 21.职业院校产业学院建设模式与运行机制研究
- 22.职业院校服务智慧农业、绿色农业育人体系建设研究
- 23.新时代职业教育赋能乡村振兴有效路径研究
- 24.职业教育赋能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要素及赋能路径研究
- 25.职普融通的理论逻辑与实践探索研究
- 26.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 27.职业教育科教融汇的理论内涵与实践路径研究
- 28.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与继续教育协同创新的实践研究
- 29.职教本科高质量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 30.技能型社会建设背景下职业本科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机制研究
- 31.本科层次职业学校专业认证的实践研究
- 32.职教高考的实施现状、主要问题与政策建议研究

- 33.职业院校数字化教材开发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 34.职业院校“数字+”赋能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 35.数字化赋能职业教育教学成效评价体系研究
- 36.职业教育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的实践研究
- 37.职业院校师德师风建设的实践研究
- 38.职业院校弘扬教育家精神的实践研究
- 39.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实践研究
- 40.职业院校兼职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的实践研究
- 41.职业院校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策略与路径研究
- 42.职业院校班主任队伍建设的实践研究
- 43.职业院校“三教”改革的实践研究
- 44.职业教育人才“贯通培养”的实践研究
- 45.职业院校培训制度、培训体系建设的实践研究
- 46.职业教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的实践研究
- 47.职业教育专业认证、质量评价、专业预警调控机制的实践研究
- 48.职业教育实践实训基地建设的实践研究
- 49.企业参与职业教育课程体系与教材开发的实践研究
- 50.职业教育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 51.职业院校治理现代化的实践研究
- 52.县级职教中心高质量发展的实践研究

53. 职业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力与贡献度研究
54. 提高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备赛、参赛质量的实践研究
55. 职业院校学生学习能力提升的实践研究
56. 职业院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实践研究
57. 职业院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研究
58. 职业院校学生法律素养提升的实践研究
59. 网络安全教育融入职业教育基础课程的实践研究
60. 职业院校国际化办学的实践研究



附件 2

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

立 项 申 报 表

申报课题名称\_\_\_\_\_

申报人姓名\_\_\_\_\_

申报人所在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吉林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制

2024 年 10 月

## 填表须知

一、每个申报项目限报负责人一名，必须是该项目的实际主持人，并在该课题研究中承担实质性任务。课题负责人一般需要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二、主要参与者是指课题负责人之外的课题研究方案的研究人员与子课题负责人等。

三、申报表必须经过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并由各市（州）中华职教社、职教学会或行业（企业）教育协（学）会和分支机构初审，经初审推荐立项的申报表上传至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管理平台（[jlszjxh.kypt.chaoxing.com](http://jlszjxh.kypt.chaoxing.com)）。

## 一、项目申请基本情况

申报项目名称						
负责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专业职称		研究方向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以往承担课题和学术研究的主要情况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E-mail						
项目组成员(不超过 12 人)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研究专长
1						
2						
3						
4						
5						
6						
7						

## 二、课题设计论证

1. 本项目研究所涉及的研究背景，研究价值以及重要性分析。国内外关于同类项目的研究现状分析。

2. 本课题研究的主要目标、研究内容、主要思想或主要观点，研究重点及难点、关键问题和创新处分析。

3. 本研究的具体方法及阶段性计划、人员分工、项目研究的现有条件分析。

### 三、预期研究成果

序号	总报告题目	完成时间	承担人

#### 四、评审意见

##### 申报人所在市（州）中华职教社、职业教育学会或单位意见

所在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吉林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评审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2024 年度吉林省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序号	主持人所在单位	课题名称	主持人姓名	类别	所属专业	成果形式	备注

报表联系人： 手机： 邮箱： QQ 号： 上报时间： 年 月 日

注：1. 推荐单位填写此表，盖章扫描后发送到 6908094@163.com。

2. “类别”栏分别填写“高等职业教育（独立高职）、高等职业教育（本科办高职）、中等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及综合”。

3. “所属专业”栏参照教育部相关专业目录填写。